

洪泽湖大堤 36K+000-60K+000 段部分防汛块石维保

磋商公告

招标编号：HAZC-202408001-HZ

项目所在地区：江苏省，淮安市，洪泽区

一、招标条件

洪泽湖大堤 36K+000-60K+000 段部分防汛块石维保，项目资金来源为财政，资金 18.5 万元，招标人为江苏省洪泽湖水利工程管理处。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竞争性磋商。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1. 项目编号：HAZC-202408001-HZ

2. 项目名称：洪泽湖大堤 36K+000-60K+000 段部分防汛块石维保

3. 最高限价：18.50 万元

5. 采购需求：洪泽湖大堤 36K+000-60K+000 段部分防汛块石维保，详细内容见磋商文件采购需求。

6. 合同履行期限：35 日历天。

7.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否。

三、供应商资格要求

（一）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规定：

1. 投标人提供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加盖投标人公章，格式详见示范格式一）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2. 投标人提供授权委托书（加盖投标人公章，格式详见示范格式二）和受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3. 受托人、项目负责人或项目经理须是本单位的正式员工，须提供与企业签订的劳动合同和社保部门出具盖章的 2024 年 6 月 1 日以来任意 1 个月及以上养老保险证明（提供劳动合同、社保证明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

4. 投标人提供有效期内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统一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证书）、且经营范围包含水利水电或土石方工程（原件的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5. 投标人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声明函（提供声明函原件，格式详见示范格式三）。

（二）拒绝下述条件的供应商参加本次采购活动（提供承诺书原件，格式详见示范格式四）：

1. 供应商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2. 凡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



不得再参加本项目的采购活动。

3. 供应商被“信用中国”网站、“中国政府采购网”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注：本次竞争性磋商采用资质后审方式，即在磋商开始前由采购人组织磋商小组将对供应商的资质进行审查，若发现供应商资质条件不符合磋商文件要求，可取消其继续参加磋商的资格。资质审查时要求提供的资格证明文件详见磋商文件第二章。

四、磋商文件获取时间

1. 获取时间：从2024年8月28日至2024年9月4日（上午8:30-11:00，下午14:00-17:00，双休日除外）。

2. 获取方式：供应商确认参与本项目磋商请联系江苏永勤工程管理有限公司获取磋商文件等资料，文件费用300元/份，售后不退。

五、响应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4年9月6日15:00分

递交方式：纸质标书密封现场递交

六、开启时间及地点

开启时间：2024年9月6日15:00分

开启地点：淮安市洪泽区北京路小区东大门院内传达室二楼（江苏永勤）

七、其他

本次公告在“江苏省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https://www.jszbtb.com/#/newindex>”上发布。

八、联系方式

招标人：江苏省洪泽湖水利工程管理处

地址：淮安市洪泽区

联系人：王先生

电话：13912057630

招标代理机构：江苏永勤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淮安市洪泽区北京路小区东大门院内传达室二楼（江苏永勤）

联系人：杨工

电话：13655151440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严冬（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